

偷走老人救命钱，却没躲过小区监控 有谁发现他 快打110

昨天，市民胡师傅给老同学治病的一万元钱，在公交车上遭窃。小偷得手后，见劣迹败露，仓皇逃窜进了路边的观音里小区。66岁的胡师傅追出数百米，由于体力不敌小偷，抓住小偷后又让其逃脱。然而，小区内的监控录像，真实地记录下了小偷逃窜时的场景。

公交车上黑手伸向“救命钱”

昨天中午11点多，胡师傅从鼓楼医院看望病重的老同学出来，乘坐38路公交车前往中央门附近办事。

在他上衣左侧的口袋里，有一个装有一万元现金的信封。“是我看完老同学后从银行取的，本来准备办完事再送到医院去。”胡师傅说，老同学身患高血压、糖尿病，情况很不稳定，正在医院治疗，由于家庭经济紧张，他打算将这一万元钱先拿给老同学“救急”。“这可以说是救命钱啊，没想到，被可恶的小偷盯上了！”

当胡师傅乘坐的38路公交车行至中央路公交总公司车站时，他突然感觉到“身体被人挤了一下”。胡师傅急忙去摸口袋里的信封，“不好，信封被人偷走了！”胡师傅说，这时，原本站在他旁边的一名30来岁的黑衣男子，突然拼命地往后门口挤，就在这时，公交车到站了，车门打开，黑衣男子“嗖”的跳下了车。

小偷被抓后又溜进一旁小区

心急如焚的胡师傅没顾上呼喊求援，紧跟着也下了车，朝还没走远的黑衣男子猛追过去。

下车后，黑衣男子没敢回头看，只顾急匆匆地往路旁走。胡师傅追出百余米，在人行道旁路牙处，一把抓住了黑衣男子的裤腰。“他可能没意识到我追上来了，先是吃了一惊，然后猛的挣脱



2008-03-03 | 11:18:00 全部 4

黑衣小偷颧骨较高、额头光滑（监控录像截图）

我的手，飞快地跑进了路边一个小区。”眼看着被抓住的小偷又溜了，胡师傅气喘吁吁之余，懊恼不已。

这才意识到应该大喊求助的胡师傅，开始上气不接下气地喊“抓小偷”，并追进了位于中央路旁的观音里小区。

小区门口一名保安听到了胡师傅的求助，急忙上前询问情况，随后通知该小区三处大门的门卫全部留意监控录像，并封锁大门。然而，两人在小区内四处搜寻，也没有发现小偷的踪影。

监控录像锁定狡猾扒手

昨天，记者在观音里小区南大门保安室调看了当时的监控录像。“就是他！就是他偷我钱的！”胡师傅说。从监控录像上，明显看到穿着

一身黑衣、身高180厘米左右、颧骨较高、额头光滑的一男子匆匆跑进小区，在小区大门附近转了一圈后，随即又掉头离开。

“这个小偷如果不是熟悉地形的本地人，至少也是个老手，相当狡猾！”小区保安周师傅说。

“他是从小区2号门跑进来的。”周师傅告诉记者，观音里小区有三处大门，其中2号门和3号门都在东侧中央路上，1号门在南侧。“所有门卫都接到了通知，小偷如果再往小区内跑，大门一封锁，他就成了瓮中之鳖了。”周师傅说。

目前，派出所已经根据现场记录开始调查此事。

如果您发现与监控录像上该男子体征相符的可疑人员，请及时与公安部门联系。

（于先生报料奖120元）

快报记者 王冕

“饭馆后门是朝小区里

30米长的石拱桥瞬间坍塌

快报讯（记者 孙玉春）昨晚6点左右，位于六合区玉带镇一座石拱桥被一辆货车碾轧突然整体坍塌，货车也随之掉入河中，所幸未造成人员伤亡。

记者了解到，当时有一辆装载黄沙的货车正从桥面经过，行驶到桥中央时，只听“轰”的一声，桥面突然脆生生地从中间折断，瞬间这座30米长、5米宽的石拱桥就“消失”了，现场只剩下两侧岸边的一点残存基座。当时还是晚间行人经过的高峰期，“平时这座桥就是行人机动车混行的，真是太幸运了，当时没有行人在桥上！”附近的一村民说。掉到河中的货车也只露出了一点顶部，司机惊魂未定，被人从车中救了出来，还好没有大碍。

据司机称，货车所载黄沙3吨左右。村民们称，这座桥叫红庙桥，建好有11年时间，只有一股车道，平时周围10多个村庄村民出行都靠这座桥，经过此桥很快就能达到集镇。此前这座桥也出现过损坏，桥面有一些坑洞，为此村民也向相关部门反映过。据村民称，这座桥当时是镇里包给工程队施工的，春节前，桥洞下又有一个拾荒人焚烧废品，把桥洞烧得通红，村民们怀疑这影响到了桥的质量，不过此桥寿命如此之短，还是让大家感到吃惊。

目前，安监等部门已经介入调查。

（叶先生报料奖60元）

新婚小护士跳窗自杀

轻生前自称心情不好

听医生说自己跳楼轻生的女儿抢救无效后，满脸皱纹的中年男子拍了几下自己的额头，瘫坐在了急诊大厅的凳子上。

女子从四楼坠下

老严（化名）家住南京鱼市街一楼栋四楼。昨晚9点左右，外出吃饭的老严开门后，发现屋子里有股燃气味，再一看南面阳台窗户开着，铝合金的晾衣架子已歪斜在半空中，看上去像被重物砸了一样。正感到纳闷的老严发现，自己最近情绪不太好的女儿小芳（化名）不见了。没见到女儿，老严有些着急。

与此同时，楼下一楼邻居家后院里闹开了，说是一个人掉在院子里。听到楼下的议论声，再看看自己家阳台歪斜的晾衣架，老严赶紧往楼下跑。还未到楼下，一楼的邻居打来电话，称他的女儿小芳坠楼了，现在正躺在院子里动弹不得。接到电话后，老严直奔一楼邻居家院子。

在通知老严前，邻居已报警，并向急救中心求助。老严到达后不久，民警和120急救人员也赶到现场。随后，不省人事的小芳很快被送往鼓楼医

院救治。据家住三楼的一住户回忆，事发时，他正在家里看电视，突然听到后面“砰”的一声响，“当时，我还以为是有人趁天黑扔垃圾呢。”该住户到阳台一看，只见一楼住户家后院自盖的屋顶已被砸坏，院子里一团黑色的影子，后来一楼住户到院子里，才发现是四楼老严家女儿小芳坠楼了。

伤势太重抢救无效死亡

另一目击者救援的钱先生称，120急救人员赶到时，小芳鼻孔和嘴巴都鲜血直冒，已昏迷不醒。小芳被送到鼓楼医院后，其家人很快赶到医院，围在抢救室门口，等候抢救结果。半小时后，噩耗传来，医生宣布，小芳由于伤势太重，抢救无效死亡。

听医生这么一说，小芳的几个亲属失声痛哭，老严更是满脸愁容，连拍打了好几下自己的额头，“8点多才给我打电话，说她很好，还说我晚点回去她没事，哪想到她会走这条路！”随后，他瘫坐在了急诊室大厅。

据邻居介绍，小芳今年27岁，是南京一家三甲医院的护士，工作很认真，为人也很亲和。春节前不

久，“那姑娘，在楼梯里遇到人都打招呼，挺好的，怎么会这样？”另一位不愿透露姓名的邻居称，春节前不久，芳芳刚结婚，其丈夫也有份体面的工作，“小伙子也不错的，我见过几次。”

出事前曾说心情不好

民警和法医调查得知，芳芳系坠楼身亡，排除他杀。据老严回忆，其女儿小芳，一直都很听话，就是性格比较内向，前几天可能情绪不太好。“出事前，芳芳还给我打过电话，说她很好，在家里上网，让我不要担心，晚点回去没问题，哪想到出事了呢？命苦啊！”

芳芳的表妹称，当晚7点多，其表姐在网上遇到她后，称心情不好，她便立即赶到了表姐家里。两人聊得还很好，当晚8点左右，她离开时，其表姐还送她出门的，并没发现什么异常。

说起女儿，老严泣不成声，“以后我怎么活啊，好不容易养这么大，我一巴掌都没舍得打过，她就这样去了。”

至于小芳跳楼的原因，目前警方正在调查中。

（周先生报料奖100元）

快报记者 李绍富

小伙修房摔成重伤 工头、房主都不认账

爬到4米多高的厂房顶修房，不慎高空摔下，最近从安徽来宁打工的小余碰到了这样的天灾人祸，至今还躺在医院的病床上昏迷不醒。看着不省人事的儿子，老父亲伤心欲绝，儿子的医药费谁来负责，他要讨个说法。

出外打工维修房顶 不慎摔成重伤

20岁的小余是安徽霍邱县人，去年年初来到南京打工，一直跟着同乡陈某做电焊工。今年正月十三一过，小余又来到南京。起初几天一直没什么活干，陈某的姐夫邵某正好要找人帮忙维修屋顶，就从陈某那把小余借了过来帮忙。

“我现在已经拿了4万元钱，还借了2万多元。”邵某表示他现在也心有余而力不足，而他认为他和小余都是为房东孟先生维修房顶的，一旦出了事，房主也应该负责任。

随后，记者又联系到了房主孟先生，孟先生告诉记者，出事当天他并不在南京，之前他全权委托了邵某进行维修。“他之前还给我报了预算，工程结束后，我还要相应付给他报酬。”孟先生说，既然小余是邵某雇佣来的，不应把责任推到他的身上。

都是农民，哪有那么多钱治疗啊？”老余说，目前的医药费邵某已经支付了6万多元，几乎都要花光了，“但是他说现在没有钱再支付了。我儿子是他打工受的伤，究竟我儿子的医药费谁来负责呢？房主有没有责任？”老余问。

工头、房主互相推诿责任

对于此事，借调小余帮忙的邵某懊悔不已。他告诉记者，他是义务帮房主孟老板的忙，并没有收取任何维修费用。而他和小余之间也不存在着雇佣关系，只是临时请小余来帮忙。

“我现在已经拿了4万元钱，还借了2万多元。”邵某表示他现在也心有余而力不足，而他认为他和小余都是为房东孟先生维修房顶的，一旦出了事，房主也应该负责任。

随后，记者又联系到了房主孟先生，孟先生告诉记者，出事当天他并不在南京，之前他全权委托了邵某进行维修。“他之前还给我报了预算，工程结束后，我还要相应付给他报酬。”孟先生说，既然小余是邵某雇佣来的，不应把责任推到他的身上。

律师：双方可能都要负责

对此，南京瑞格律师事务所的王立宁律师认为，如果邵某请小余来维修，并付给报酬，双方就存在雇佣关系，邵某应负全责。如果邵某仅仅是请小余来帮忙，作为带领者的邵某，在安全措施上存在一定过错，也应该负一定的责任。而房主孟某和小余虽然是间接关系，但如果在这项工程中，他明知道对方没有施工资质，不具备安全施工条件和措施，而把维修工程交于他们做，雇员在施工过程中受到人身伤害，房主也应该负连带责任。

（汤先生报料奖80元）
快报记者 赵丹丹

《“失主”领走巨款再也没现身》追踪

保洁员获1500元奖金

快报讯（见习记者 马晶晶）记者 李绍富）2月28日，快报以《“失主”领走巨款再也没现身》为题，报道了江宁东城风景花园小区一保洁员捡到十多万巨款交还失主后，失主不再现身一事。昨天，物管公司和物管行业协会，对当事保洁员给予表扬和现金奖励。而那位领走巨款的失主仍未现身。

为了鼓励拾金不昧的精神，南京物业管理行业协会和南京公用物业公司特地奖励了保洁员陈来香1500元现金和一本荣誉证书，江宁区房产局也对陈来香的举动进行通报表扬。

“拾金不昧是公司的优良传统，陈来香是这方面的典型

代表，是我们公司全体员工的骄傲。”提起陈来香这次的举动，公用物业公司经理姚绍洲十分满意，“陈来香是一名好员工，值得全体员工学习。”

对于公司和物业管理行业协会的奖励，陈来香的脸上满是惊喜，“不该我的东西，我本来就不应该要。”陈来香说，捡到那么多钱，她没指望能得到报酬，而这次的奖励让她很激动，“我会更加努力的！”

对失主领走巨款后不再现身一事，南京公用物业管理公司江宁东城风景花园主任袁长金“不愿多提”，“我现在只希望市民们能记得陈来香的拾金不昧就够了。”

20多天后 电脑“失而复得”

快报讯（记者 常毅）市民马先生店里丢了一台电脑，本以为找回无望，但上周五，建邺区法院来了一个电话：案子已破，来拿钱。原来，就在马先生丢电脑20多天后，南湖派出所就将案子破了，还抓获了一个6人盗窃团伙。

去年中秋节前的一天，在雨花台北门附近开建材商店的马先生一大早就被人喊醒。一名中年男子称要买东西，进了商店。可这名男子在店里东瞅西望一阵后，什么都没买就离开了。马先生看此人形迹可疑，就提醒自己这几天小心点。不料，半个小时后，吃完饭回到店里的马先生立即傻了眼：店门被撬，店内一台新买的电脑不见了。报警后，马先生心里嘀咕

着，这案子这么小，估计民警也没精力管，就算自认倒霉吧。

20多天后，南湖派出所陈副所长突然出现在马先生店里，他还带着两个戴手铐的男子。马先生认出，其中一人正是丢电脑那天前来“踩点”的人。原来，案子已经破了，窃贼是带着民警前来指认现场的。据介绍，马先生报案后，民警根据线索，盯住了犯罪嫌疑人，并顺藤摸瓜，抓住了一个6人盗窃团伙。结果发现，这个团伙在南京作案已久，光手机就偷了上百部。目前民警一一找到手机失主，并将手机归还。而马先生的电脑已被销赃，马先生最终拿回了3560元。昨天上午，马先生带着一面锦旗，来到南湖派出所表示感谢。